

#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份额

## 办理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及《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规定，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 4 个月的开放日，基金管理人将对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新双盈 A”）进行基金份额折算。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折算基准日

新双盈 A 的每个开放日。

本次新双盈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二个运作年的第二个开放日为同一天，即 2015 年 1 月 9 日。

### 二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新双盈 A 份额。

### 三、折算频率

新双盈 A 的每个开放日折算一次。

新双盈 A 的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 4 个月的对日。如该日为非工作日，则开放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。

### 四、折算方式

在折算基准日日终，新双盈 A 的份额（参考）净值将调整为 1.000 元，折算前新双盈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 1.000 元的部分将按新双盈 A 折算后的份额（参考）净值（1.000 元）折算为新双盈 A 的基金份额并分配给新双盈 A 的份额持有人。具体内容如下：新双盈 A 的份额折算公式如下：

$NAV_{后 A} = 1.000$  元

新双盈 A 的折算比例 =  $NAV_{前 A} / 1.000$

$NUM_{后 A} = NUM_{前 A} \times$  新双盈 A 的折算比例

其中：

$NAV_{后 A}$ ：份额折算后新双盈 A 的份额（参考）净值；

$NAV_{前 A}$ ：份额折算前新双盈 A 的份额（参考）净值；

$NUM_{后 A}$ ：份额折算后新双盈 A 的份额余额；

$NUM_{前 A}$ ：份额折算前新双盈 A 的份额余额；

新双盈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，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，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。

新双盈 A 在开放日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。

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，基金份额折算对新双盈 A 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，新双盈 A 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风险提示：

1、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，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，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2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，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

666-0066,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[www.xcfunds.com](http://www.xcfunds.com) 进行查询。  
特此公告。

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14年12月31日